

辦理教務會議、教務行政座談會業務標準作業流程

業務單位：教務長室

承辦人員：莊豐吉

職務代理：李思安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 轉 62169

辦理時間：教務會議：每學期兩次（大約每年三、六、十及十二月各一次）

教務行政座談會：每學期一次（約為每年十二月及五月）

法令依據：一、國立政治大學組織規程

二、國立政治大學教務會議規則

作業流程

